|  |
| --- |
|  |
| 川科教发〔2021〕3号 |
|  |

关于公布2020年度教学督导工作先进单位的通 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学校为了加强教学督导管理工作，建立健全教学督导体系，在教务处设立教学督导室，在各二级学院设立教学督导组，明确了各二级学院是教学督导的主体单位，承担教学督导的主体责任。各二级学院教学督导组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，充分发挥主体作用，坚持日常巡督查课堂、深入课堂听课、听取师生反馈意见等方式，有效地维护了正常的教学秩序。经过一学期的努力，教学秩序、课堂教学行为得到明显的的改善与提高，有力地促进了教风、学风建设，全面提高了课堂质量。为更好地推动教学督导工作，继续推动教学质量的提高，营造更加优良的教风和学风。经学校教学督导领导小组和教务处研究，决定评选三个二级学院教学督导主体单位为2020年度教学督导先进单位，对获奖单位发给荣誉证书和奖金。

经评选，获得2020年度教学督导工作先进单位是：

谷雨智慧建造学院

新道云财经学院

幼儿师范学院

希望获奖单位再接再厉，勇创佳绩。

特此通知

四川科技职业学院教务处

2021年1月13日